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2-056

##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已于2022年10月17日以书面、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

2、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上午9点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邓大悦、谭博学、肖海龙、芮鹏、王春密以通讯方式参加，其余董事均以现场方式参加。

3、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国永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通知、备忘录的要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定期报告的格式指引，结合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2.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达成，符合本期归属条件的 97 名激励对象共计可归属股数为 466,500.00 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规定：科创板公司董监高在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不得买卖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故激励对象胡志坤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可归属数量共计 30,000.00 股股票归属事宜将暂缓办理，待相关条件满足之后公司再为其办理所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事宜，本次办理归属事宜的股票数量为 436,500.00 股。

新增股份已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并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上市流通。本次变更后，公司的总股本从 153,046,047 股变更为 153,482,547 股，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53,482,547 元。

根据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已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因此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